

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金钱河是汉江一级支流，地跨陕西省、湖北省，干流全长 252km，流域面积 5648km²，发源于柞水县营盘镇北河村以西的秦岭南麓，干流流经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山阳县、湖北省郧西县，在郧西县夹河镇汇入汉江。商洛境内干流河段 191.5km，流域面积 4696.3km²。

为强化流域治理管理，全面提升流域水安全保障能力，合理开发利用金钱河水资源，根据 2022 年 8 月陕西省水利厅印发《关于做好全省流域综合规划修编工作的通知》（陕水规计发〔2022〕76 号），商洛市水利局会同柞水县、山阳县、镇安县、商州区等县（区）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以下简称《综合规划》）编制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43 号）等法律法规，流域综合规划需同步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商洛市水利局委托，江苏南大华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该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具体编制工作。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我公司在项目前期工作中，始终坚持“合规、合法、有序、公开、便利、稳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投入众多的人力、物力，认真细致的推进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规划环评委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5 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要求，在确定评价机构的 7 日内，我单位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商洛市水利局官方网站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开，网址：<https://slj.shangluo.gov.cn/pc/index/article/395144>，图见 2-1。





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2023-06-09 17:51:11 来源：商洛市水利局 浏览量：1248

一、规划名称及概要

规划名称：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为金钱河陕西商洛段流域，商洛段流域面积4696.3平方公里，涉及商洛市山阳、镇安、柞水、商州1区3县，商洛段干流河道长191.5公里。金钱河是汉江一级支流，发源于柞水县曹盘镇北豹村以西的秦岭南麓，干流经柞水县、山阳县后，在湖北省郧西县长河镇汇入汉江。

现状水平年：2021年；规划水平年：2035年。

规划任务：金钱河上游的主要任务为加强水资源、水生态保护及水源涵养，提升保护水平，保障生态安全；重点建设柞水县马耳峡和丰北河2座水库水源工程，提高区域供水能力和供水安全保障；重点建设柞水县曹坪、杏坪、西沟3座抽水蓄能电站，提高电力系统的调峰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进一步改善电网的供电质量；加强曹盘、曹坪、瓦房口、杏坪等重点区段防洪安全。

金钱河中游主要任务为重点建设山阳县磨沟水库、伍竹水库及镇安县青山水库3座水源工程，优化流域、区域水资源配置，提高区域供水保障能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重点建设山阳县色河、杨地、延坪镇中节、延坪镇两岔河和镇安县米根、八一、大坪7座抽水蓄能电站，改善电力系统运行状况，强化电力系统供电可靠性，促进新能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生态环境；加强山阳县城、色河铺、漫川关、法言、米粮等重点区段防洪安全；加强水生态修复与保护，保障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水质达标，持续推进水土流失治理。

二、规划编制组织单位及联系方式

规划编制组织单位：商洛市水利局
联系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北新街134号
联系人：白鹤
联系电话：13891417849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江苏南大华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盐城环保科技城民生路169号
联系人：陈旭东
联系电话：15129996865

四、公众意见表

《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公众可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规划环评公示内容）。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书信、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向规划编制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报告编制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附件：公众意见表.doc

商洛市水利局
2023年6月9日

图 2-1 网络第一次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3年8月2日~8月15日起先后通过商洛市水利局官方网站、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开展了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工作，符合办法第十、十一条之规定。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商洛市水利局官方网站公示期为2023年8月2日-2023年8月15日，符合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网址：<https://slj.shangluo.gov.cn/pc/index/article/398306>，截图见图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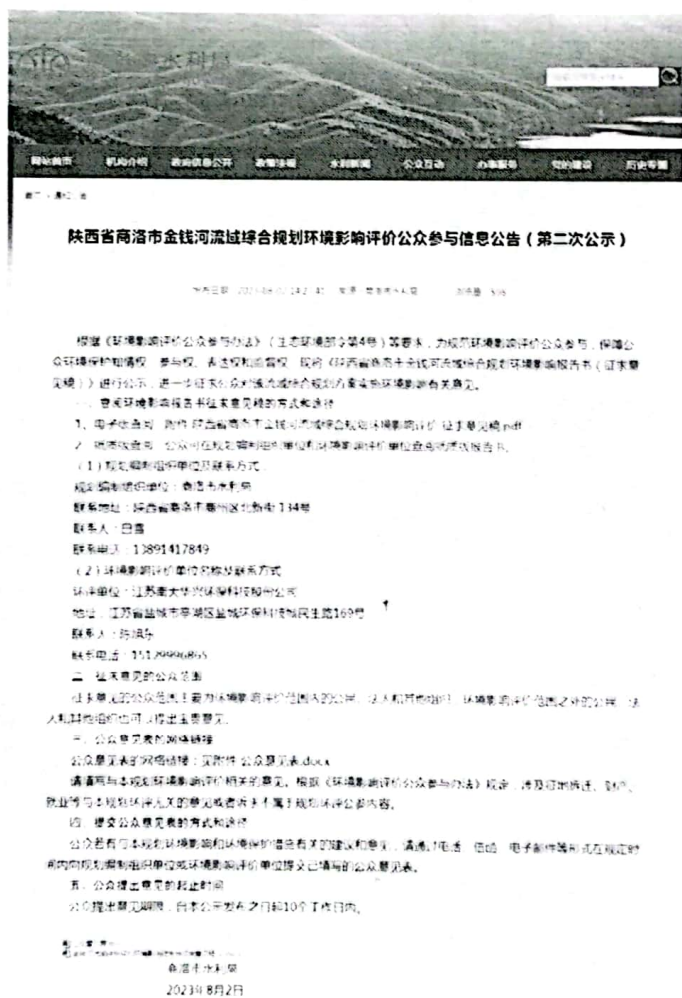


图 3-1 网络第二次公示



3.2.2 现场张贴公告

在此期间，商洛市水利局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在规划范围内的杏坪镇政府、色河铺镇以及商洛市水利局本单位公告栏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现场张贴，照片如下：



图 3-2 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未接到查阅申请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无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未收到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环评单位（江苏南大华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留档报告书全本纸质版备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查询申请。

7 采纳意见说明

见附件 1。



附件 1

采纳意见说明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陕西省商洛市金钱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商洛市水利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商洛市水利局

承诺时间：2023年9月5日

